

投资人的钱袋 该谁来保护

保定容大退赛背后的足球投资人困局



超长补时、争议点球,令孟永立的情绪在赛后彻底失控。Osports 供图

中甲保定容大想要退出职业足球的事件,自7月1日深夜爆发以来已经成为中国足球、体育界乃至整个社会都非常关注的焦点事件。有人借此发泄对中国足协的不满,有人表达对保定容大的支持,也有人认为保定容大是借题发挥,甚至指责保定容大俱乐部损害球员利益、破坏中甲乃至整个中国足球的形象。

在这里,我们不妨从另一个角度看问题,从足球投资人的角度出发,考虑他们为何会选择进入或者退出——只有这块市场让他们失望甚至绝望了,他们才会决绝地离去,为了长远的利益,不惜“割肉”也要“退出”。

本报记者 李志刚

眼泪背后有故事

7月1日晚,在球队主场战平武汉卓尔之后,保定容大董事长孟永立在赛后宣布退赛,此过程中孟永立情绪十分激动,边哭边怒斥中国足球的不良现象。通过相关视频镜头可以看到,孟永立一开始情绪就相当激动,带着哭腔说,“我们只求一个公平公正,我知道,不管怎么着,结果已经改变不了了,我们不想改变结果,我只是想通过我们的退赛,让相关领导给我们一个解释,给他们一个提醒……”

从上述视频可以看出,孟永立个别语言措词都出现了问题,时而怒吼,时而痛哭,已经完全失去了对情绪的控制。作为一个成年男子,作为一个商业精英,作为一个介入足球已经有些年头的职业经理人,相信导致他情绪崩溃的,应该不仅仅是该场比赛最后时刻的那粒点球以及最终的平局,孟永立眼泪背后应该还有其他故事,这些事情憋在他心里,一直没有得到疏解,愈积愈多,最终才被点球和平局“引爆”。

“奇迹”背后的苦衷

成立两年,便迅速杀入中甲联赛,且还是以中乙北区第4名的身份成就了这一传奇,保定地区首支中甲球队正式诞生之后,被当地球迷誉为“保定速度”。但综合各方面的信息来看,在“保定速度”或者说“保定奇迹”的背后,应该隐藏着不能为外人道的苦衷。

公开信息显示了保定容大队的前世今生。2014年,一直征战业余赛的保定英利易通俱乐部,获得了参加业余联赛总决赛的机会,并在总决赛中取得了不错的名次,因而成功获得了中乙联赛参赛名额。然而由于种种原因,俱乐部投资人决定放弃参加中乙联赛。面对这场困局,据介绍是当时的“保定有关部门”找到了容大集团,经过“协商”,容大集团正式接手球队。2015年4月21日,经过紧张地筹备后,才有了保定容大俱乐部的正式成立。

而在球队奇迹般升入中甲之后,幸福的烦恼很快到来,由于保定本地没有符合中甲联赛要求的体育场,球队一度准备迁移到河北廊坊,但保定没有“放”,而是决定在河北大学修建一座新的体育场。从春节前夕获批到正式投入使用,新球场在短短几个月内正式落成,为一支球队新建一座球场,容大创造了中国足坛的保定神话!所谓的“神话”、“奇迹”背后,其实远不是那么平静,据说在保定容大冲入中甲之后,他们就认为“以集团的能力,很难养好一支队伍,那时候他们就有转让球队并且搬迁球队的想法”。

在共同努力之下,“保定容大和保定市委市政府进行了多方面沟通磋商,市委市政府给予了大力支持。除了划拨资金

让保定容大修建新的体育场之外,保定市的很多体育建设项目都和保定容大有关。”

而在今年3月中旬,容大集团孟氏兄弟中的孟永强还曾发微博称,相关部门的官僚作风影响了球场工程进度和球队的运营资金,但随后这条微博被删除。当时他在微博中写道,“走不了,留不住,一脸尴尬,两手无奈!最担心的事发生了,功亏一篑!但我们可以自豪地说,容大人在主场保卫战中拼尽全力,战神般地捍卫了容大精神!”孟永强还贴出了朋友圈截图详细解释了事件的缘由,“……会议中涉及到的相关部门,没有意识到事情的严重性,没有按照市政府要求积极配合反而处处刁难,个别部门甚至趁火打劫提出无理要求……”

投资者可否谈“利”

金钱本身就有“逐利”的本能,中国也有句老话,叫做“无利不起早”。在眼下的中国足球环境里,运作一支中甲的保级球队,每年的投入估计也要超过1亿元人民币,至于中超,已经没必要再提了,稍微关注足球信息的人都知道那得“烧”多少钱。现在一谈足球投资,大家都把话往漂亮里说,认为那是“社会责任”、“良心担当”,可是在投资的背后,真的就没有“获利”的企图吗?真的就不能正大光明地谈谈希望在哪里、能够在哪里收回投资了吗?

此前,有人撰文指出,“当前,我国足球领域存在的最大问题,就在于一些投资者缺乏社会公德意识,缺乏最基本的商业道德,他们投资足球的目的是为了获取商业利益。因此,如果足球投资者缺乏最基本的职业道德意识,那么,在经营的过程中很可能会一味以营利为目的,不择手段实现自身利益的最大化。但是,我们不能讳疾忌医。足球市场化改革的方向不能改变,中国足球必须经过市场的检验。如果中国足球投资者利用足球比赛或利用消费者对足球的热爱获取不法利益,那么,消费者就会用自己的实际行动对投资者作出严厉的惩罚。”只是,如何界定哪些行为是“一味以营利为目的”?哪些收益又属于“不法收益”?似乎并没有一个明确的界限和答案。

具体到此次的“保定容大”退出事件,河北省足协和中国足协都已经有正式表态,无论容大最终能否退出,重罚已经在所难免。但“罚”应该是手段,尤其是一个“威慑手段”,而不是“目的”。如果投资不能谈“利”,如果合法权益无法保障,如果出现纠纷无处鸣冤,如果足协高层闭门造车朝令夕改,中国足球的深入改革就无从谈起——不会有太多的投资者像保定容大这样冲动,但身在其中的会想其他办法“脱身”、在外面观望的打死也不想进来,足协的任何政策在以“指令”的形式下达之后,都不会听到任何不同的意见,中国足球就真的没戏了。